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已根據並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收購、合併及股份回購守則編製，並不構成購買任何證券之建議或招攬出售或認購任何證券之建議，或訂立協議以作出任何該等事宜之邀請，且亦非購買、出售或認購任何證券之建議。



APAC RESOURCES LIMITED 亞太資源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1104)

由禹銘投資管理有限公司
代表亞太資源有限公司
提出有條件現金收購建議
按每股股份 1.30 港元
購回最多達 183,833,040 股股份、
涉及清洗豁免的申請

股東特別大會之投票表決結果 及達成收購建議之條件

財務顧問



禹銘投資管理有限公司
YU MING INVESTMENT MANAGEMENT LIMITED

董事會欣然宣佈，載列於日期為二零一七年十一月十六日之股東特別大會通告內以批准收購建議及清洗豁免之普通決議案已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四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獲獨立股東以股數投票方式正式通過。

由於所有條件已獲達成，收購建議已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四日成為無條件，並將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十九日（星期二）下午四時正（香港時間）之前仍可供接納。

股東於決定是否接納收購建議前，務請細閱收購文件，包括獨立董事委員會致獨立股東有關收購建議之推薦建議，以及獨立財務顧問致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有關收購建議之意見。獨立股東亦應注意，其就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提呈有關收購建議及清洗豁免之普通決議案之投票決定不應影響其是否接納收購建議之決定。股東如有疑問，務須諮詢其專業顧問。

茲提述亞太資源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七年十一月十六日之收購文件（「收購文件」）。除非文義另有所指，本公告所用詞彙與收購文件所用者具相同涵義。

股東特別大會之投票表決結果

董事會欣然宣佈，載列於日期為二零一七年十一月十六日之股東特別大會通告（「通告」）內以批准收購建議及清洗豁免之普通決議案（「普通決議案」）已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四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獲獨立股東以股數投票方式正式通過。

於舉行股東特別大會當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為919,165,198股。誠如收購文件所述，Allied Properties Investments及與其一致行動之人士以及Ferguson先生合共持有273,468,943股股份，已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其所須放棄投票之普通決議案放棄投票。因此，有權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就普通決議案投票之股份總數為645,696,255股。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人士曾於收購文件中表示擬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普通決議案投反對票或放棄投票權，本公司亦無賦予持有人權利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40條所載於會上就普通決議案放棄投票贊成之股份，及概無股東或彼等各自之聯繫人須根據上市規則及收購守則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普通決議案放棄投票。各股東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普通決議案進行投票時，並無受任何限制。

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秘書商務有限公司，獲委聘於股東特別大會上作為點票之監票員。股東特別大會之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	票數 (概約%)	
	贊成	反對
批准收購建議及清洗豁免 [#]	84,915,244 (97.12%)	2,521,897 (2.88%)
由於普通決議案獲超過50%之票數贊成，因此普通決議案獲獨立股東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正式通過。		

[#]決議案全文載於通告內。

清洗豁免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一日，執行人員已授出豁免 Allied Properties Investments 因收購建議而可能引致須就股份提出全面收購建議之責任，唯須待以下條件獲達成後，方可作實：

- (i) 獨立股東於股東特別大會上以股數投票方式批准清洗豁免；及
- (ii) 除非獲執行人員事先同意，於該公告日期(即二零一七年十月二十六)至收購建議完成期間，Allied Properties Investments 及與其一致行動之人士概無進行取得或處置投票權的行動。

鑒於清洗豁免已獲獨立股東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批准並須待上述條件(ii)獲達成後方可作實，Allied Properties Investments 及與其一致行動之人士於收購建議完成後將無責任根據收購守則規則 26 就並非由 Allied Properties Investments 及與其一致行動之人士持有之所有股份提出強制性全面收購建議。

達成收購建議之條件

誠如收購文件所述，收購建議須待條件獲全面達成後方可作實。由於所有條件已獲達成，收購建議已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四日成為無條件，並將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十九日（星期二）下午四時正（香港時間）之前仍可供接納。

股權架構

以下圖表顯示本公司於緊接收購建議前及緊隨收購建議完成後之股權架構，乃假設(i) 所有股東（Allied Properties Investments 及Ferguson 先生除外）將全面接納收購建議；(ii) 於本公告日期之已發行股份數目直至收購建議完成前維持不變；及(iii)Allied Properties Investments及Ferguson先生不接納購買其所持股份之收購建議。

股東名稱	緊接收購建議前		緊隨收購建議完成後	
	股份	概約百分比	股份	概約百分比
Allied Properties Investments (附註1)	269,718,943	29.34%	269,718,943	36.68%
首鋼福山 (附註2)	143,400,000	15.60%	102,574,020	13.95%
Ferguson 先生 (附註3)	3,750,000	0.41%	3,750,000	0.51%
公眾股東	<u>502,296,255</u>	<u>54.65%</u>	<u>359,289,195</u>	<u>48.86%</u>
總計	<u>919,165,198</u>	<u>100.00%</u>	<u>735,332,158</u>	<u>100.00%</u>

附註：

- Allied Properties Investments實益擁有269,718,943股股份，佔本公司之已發行股本總額約29.34%。非執行董事李成輝先生為全權信託Lee and Lee Trust之信託人之一，連同其個人權益控制聯合集團已發行股份總數約74.95%，聯合集團則擁有聯合地產已發行股份總數約74.99%，而聯合地產則間接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約29.34%。
- 該等股份由首鋼福山之全資附屬公司Benefit Rich Limited 持有。根據聯交所網站公佈的資料，首鋼福山的主要股東為首鋼控股（香港）有限公司及富德生命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分別持有首鋼福山29.85%及29.04%股份。

非執行董事蘇國豪先生（「蘇先生」）亦為首鋼福山的副董事總經理及股東。蘇先生代表首鋼福山於董事會之權益。首鋼福山並未表明是否接納收購建議或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決議案投贊成或反對票之意願。
- Ferguson先生已表示彼將不會就由彼持有之股份接納收購建議。

零碎股份安排

新鴻基投資服務有限公司（地址：香港銅鑼灣希慎道33號利園一期42樓；聯繫人：羅順恒先生；電話號碼：3920 2782）已獲本公司委任為指定經紀商，於收購建議完成後六個星期期間內進行市場內零碎股份之對盤買賣，致使持有零碎股份的股東可出售其零碎股份或增購至20,000 股的完整買賣單位。持有零碎股份之股東請注意，零碎股份之對盤並無保證。

警告

股東於決定是否接納收購建議前，務請細閱收購文件，包括獨立董事委員會致獨立股東有關收購建議之推薦建議，以及獨立財務顧問致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有關收購建議之意見。獨立股東亦應注意，其就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提呈有關收購建議及清洗豁免之普通決議案之投票決定不應影響其是否接納收購建議之決定。股東如有疑問，務須諮詢其專業顧問。

承董事會命
亞太資源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劉冬妮

香港，二零一七年十二月四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如下：

執行董事

Brett Robert Smith先生（副主席）及Andrew Ferguson先生（行政總裁）

非執行董事

Arthur George Dew 先生（主席）（王大鈞先生為其替任董事）、李成輝先生及蘇國豪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王永權博士、鄭鑄輝先生及Robert Moyse Willcocks先生

董事願就本公告所載資料之準確性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並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於本公告表達之意見乃經審慎周詳考慮後達致，且本公告概無遺漏任何其他事實，致使本公告所載任何聲明具誤導成份。

* 僅供識別